证券代码: 831018

证券简称:大族能源

主办券商:安信证券

江西大族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江西大族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关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17 年 6 月 1 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通知全体董事及与会人员。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6 日上午 10:00 在江西大族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5 人,实际参会的董事 5 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周朝明先生主持,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(一)审议《关于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暨构成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,并提请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;

议案内容:

1、 公司拟与关联方深圳市大族超能激光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协议,向深圳市大族超能激光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干式变压器,销售金额为66,000.00元;

2、公司拟与关联方广东大族粤铭激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,向广东大族粤铭激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干式变压器,销售金额为62,000.00元;

表决结果:关联方两名董事高云峰、万晓平回避表决,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,同意表决票占有表决权票数的100%。

通过情况:[通过,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]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。

议案内容: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董事会提议于 2017年6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: 5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,同意表决票占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。

通过情况:[通过]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江西大族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大族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6月7日